**监督索引号53040300476301000**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医疗保险法律、法规、规章，参与拟订玉溪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参与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制度和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参与制定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参与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生育保险制度改革方案；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参与制定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推进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参与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办法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参与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2022年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把握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的主题，狠抓医保精细化管理。

1.促进医保基金平稳可持续运行。坚持全民参保覆盖，不断提升参保质量；落实好异地就医结算政策，为异地就医人员提供便捷服务。成立医疗保障基金运行监测评估中心，调整充实基金监管力量；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学习，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安全；组织开展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到各乡镇（街道）和各定点医药机构进行宣传；深入推进“小切口”整治民生领域问题专项行动，开展全覆盖检查；认真落实定期沟通交流制度、信用体系建设等制度，督促两定机构加强自我管理并落实基金管理使用主体职责。配合市级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等改革任务。

2.构建医保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按照市级的统筹安排，开展全方位监督检查；提高医保审核工作的精细化；完善协议管理，贯彻落实好“两定办法”；推进行政执法，实现“零突破”；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医保基金监督，实现政府监管和社会监督、舆论监督良性互动。

3.做好医保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战略的有效衔接，重点关注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统筹发挥好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制度保障，及时完成扶贫对象的费用审核及给付工作，有效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危险。

4.提升医疗保障经办服务水平，力抓好标准化、信息化、法制化建设和异地就医结算等基础性重点工作，简化优化业务办理流程，实现医疗保障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大力推进医保电子凭证应用工作，实现60%以上本统筹区参保人激活，不断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质量和水平。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2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医保业务管理股。

所属单位3个，分别是：

1.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险中心。

3.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基金运行监测评估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3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

1.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

2.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险中心。

3.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基金运行监测评估中心。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末实有人员编制29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23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2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6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事业人员12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11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3人（离休0人，退休3人）。

实有车辆编制0辆，在编实有车辆0辆。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为空表；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收入合计3,483,066.98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85,509.45元，占总收入的97.2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97,557.53元，占总收入的2.8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648,880.91元，下降32.1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696,588.44元，下降33.38%；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增加47,707.53元，增长95.70%。主要原因是江川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拨入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账务计入劳务费导致收入增加；2022年9月人员调动至区外1人；离休人员医疗费未拨付到位导致收入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支出合计3,544,978.67元。其中：基本支出3,428,675.14元，占总支出的96.72%；项目支出116,303.53元，占总支出的3.28%；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1,606,459.58元，下降31.18%。其中：基本支出减少1,672,639.32元，下降32.79%；项目支出增加66,179.74元，增长132.03%；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9月人员调动至区外1人；离休人员医疗费未拨付到位导致支出减少；江川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拨入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账务计入劳务费导致支出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3,428,675.14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3,130,569.20元，占基本支出的91.3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298,105.94元（包含其他交通费用），占基本支出的8.69％。人均支出6,109.71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116,303.53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开支，用于：购买复印纸和宣传资料9,160.00元；档案搬迁费6,000.00元；业务招待费2,446.00元；医疗救助工作培训费585.00元；脱贫攻坚会议费555.00元；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费97,557.53元，用于支付3名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开展情况：组织开展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制发宣传材料扇子5000份、宣传抽纸8000盒及市级统一制作宣传折页5000份、海报3类各300张到各乡镇（街道）和各定点医药机构进行宣传;开展医疗救助相关业务和脱贫攻坚等培训会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85,509.45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50%。与上年相比减少1,696,770.49元，下降33.39%，主要原因分析是2022年9月人员调动至区外1人；离休人员医疗费未拨付到位导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32,232.9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86%。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11,832.96元；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支出20,400.00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2,980,033.49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8.0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人员及日常公用支出2,739,211.72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40,821.77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73,243.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5.12%。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173,243.00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5,800.00元，支出决算为7,456.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7,456.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10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7,456.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明细情况如下：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5,800.00元，支出决算为7,456.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7,456.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55%。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业务招待费在本年度报销支出。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4,449.00元，增长147.9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4,449.00元，增长147.95%。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业务招待费在本年度报销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9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128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省、市医疗保障调研、飞行检查、业务交流学习等业务开展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6,194.25元，增加46,752.75元，增长24.68%,主要原因分析是2021年其他交通费在2022年支付导致增加。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16,746.30元，邮电费：828.34元，差旅费：5,414.00元，会议费：3,862.00元，培训费：2,333.00元，公务接待费：5,676.00元，劳务费：11,572.00元，其他交通费用：189,762.61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玉溪市江川区医疗保障局资产总额245,207.00元，其中，流动资产20,967.00元，固定资产224,240.00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其他资产0.00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42,571.00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0.00元，较上年无变化。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53040300476301111**